

做股票公司怎么办理营业执照 - 如何办理营业执照- 股识吧

一、如何办理营业执照

一人有限公司的最低注册资本10万元,二人以上的有限公司最低注册资本3万元。

- 1、验资费[大约300元]；
- 2、工商注册资费[大约1500元]；
- 3、使用资金的费用，验资费要单独收取的，一般100万元的使用1天按2-3千元收取
- 4、组织代码证大约500元左右；
- 5、税务登记证200元左右。

以上各种证件的费用是根据你的注册资本的大少决定的。

具体流程：一.准备股东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起好企业名称

三.到工商局注册局申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

四.名称通过后,填写工商局要求提供的资料,包括 1.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 2.委托书

3.公司章程 4.股东会决议 5.人事任职证明 6.公司住所证明(房屋租赁合同)

7.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若干张 五.到会计师事务所验资 六.到工商局申请领取营业执照

七.到质量技术监督局申请领取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

八.到税务局申请领取税务登记证

二、如何办理营业执照

一人有限公司的最低注册资本10万元,二人以上的有限公司最低注册资本3万元。

- 1、验资费[大约300元]；
- 2、工商注册资费[大约1500元]；
- 3、使用资金的费用，验资费要单独收取的，一般100万元的使用1天按2-3千元收取
- 4、组织代码证大约500元左右；
- 5、税务登记证200元左右。

以上各种证件的费用是根据你的注册资本的大少决定的。

具体流程：一.准备股东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起好企业名称

三.到工商局注册局申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

四.名称通过后,填写工商局要求提供的资料,包括 1.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 2.委托书

3.公司章程 4.股东会决议 5.人事任职证明 6.公司住所证明(房屋租赁合同)

7.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若干张 五.到会计师事务所验资 六.到工商局申请领取营业执照

七.到质量技术监督局申请领取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

八.到税务局申请领取税务登记证

三、我想办一个投资有限公司专业从事股票投资，有必要去工商局注册一个公司吗？

注册投资公司要先到政府经贸委申请批准后才能到工商局注册，你必须比例营业执照，否则属于无照经营，工商局会罚款的

四、创办一家上市公司的过程

根据《证券法》与《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的程序如下：

一、向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提出股票上市申请

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必须报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可以授权证券交易所根据法定条件和法定程序核准公司股票上市申请。

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申请时应当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文件：1．上市报告书；

2．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决定；

3．公司章程；

4．公司营业执照；

5．经法定验证机构验证的公司最近三年的或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

6．法律意见书和证券公司的推荐书；

7．最近一次的招股说明书。

二、接受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 对于股份有限公司报送的申请股票上市的材料，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审查，符合条件的，对申请予以批准；

不符合条件的，予以驳回；

缺少所要求的文件的，可以限期要求补交；

预期不补交的，驳回申请。

三、向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提出上市申请 股票上市申请经过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后，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核准文件以及下列文件：1．上市报告书；

2．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决定；

3．公司章程；

4．公司营业执照；

5．经法定验证机构验证的公司最近三年的或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

6．法律意见书和证券公司的推荐书；

7. 最近一次的招股说明书；
8. 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交易所应当自接到的该股票发行人提交的上述文件之日起六个月内安排该股票上市交易。

《股票发行和交易管理暂行条例》还规定，被批准股票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在上市前应当与证券交易所签订上市契约，确定具体的上市日期并向证券交易所交纳有关费用。

《证券法》对此未作规定。

四、证券交易所统一股票上市交易后的上市公告 《证券法》第47条规定：“股票上市交易申请经证券交易所同意后，上市公司应当在上市交易的五日前公告经核准的股票上市的有关文件，并将该文件置备于指定场所供公众查阅。

” 《证券法》第48条规定：“上市公司除公告前条规定的上市申请文件外，还应当公告下列事项：（一）股票获准在证券交易所交易的日期；（二）持有公司股份最多的前十名股东的名单和持有数额；（三）董事、监事、经理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及持有本公司股票和债券的情况。

” 通过上述程序，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可以上市进行交易。

上市公司丧失《公司法》规定的上市条件的，其股票依法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

上市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证监会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

1. 公司股本总额、股份结构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2. 公司不按规定公开其财务状况，或者对财务会计报告做虚伪记载；
3. 公司有重大违法行为；
4. 公司最近三年连续亏损。

上市公司有前述的2、3项情形之一，经查证属实且后果严重的；

或有前述第1、4项的情形之一，在限期内未能消除，不再具备上市条件的，由证监会决定其股票上市。

五、创办一家上市公司的过程

根据《证券法》与《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的程序如下：

一、向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提出股票上市申请

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必须报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可以授权证券交易所根据法定条件和法定程序核准公司股票上市申请。

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申请时应当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文件：1. 上市报告书；

2. 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决定；
3. 公司章程；
4. 公司营业执照；
5. 经法定验证机构验证的公司最近三年的或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
6. 法律意见书和证券公司的推荐书；
7. 最近一次的招股说明书。

二、接受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 对于股份有限公司报送的申请股票上市的材料，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审查，符合条件的，对申请予以批准；

不符合条件的，予以驳回；

缺少所要求的文件的，可以限期要求补交；

预期不补交的，驳回申请。

三、向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提出上市申请 股票上市申请经过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后，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核准文件以及下列文件：1. 上市报告书；

2. 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决定；
3. 公司章程；
4. 公司营业执照；
5. 经法定验证机构验证的公司最近三年的或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
6. 法律意见书和证券公司的推荐书；
7. 最近一次的招股说明书；
8. 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交易所应当自接到的该股票发行人提交的上述文件之日起六个月内安排该股票上市交易。

《股票发行和交易管理暂行条例》还规定，被批准股票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在上市前应当与证券交易所签订上市契约，确定具体的上市日期并向证券交易所交纳有关费用。

《证券法》对此未作规定。

四、证券交易所统一股票上市交易后的上市公告 《证券法》第47条规定：“股票上市交易申请经证券交易所同意后，上市公司应当在上市交易的五日前公告经核准的股票上市的有关文件，并将该文件置备于指定场所供公众查阅。

” 《证券法》第48条规定：“上市公司除公告前条规定的上市申请文件外，还应当公告下列事项：（一）股票获准在证券交易所交易的日期；

（二）持有公司股份最多的前十名股东的名单和持有数额；

（三）董事、监事、经理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及持有本公司股票和债券的情况。

” 通过上述程序，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可以上市进行交易。

上市公司丧失《公司法》规定的上市条件的，其股票依法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

上市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证监会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

1. 公司股本总额、股份结构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2. 公司不按规定公开其财务状况，或者对财务会计报告做虚伪记载；

3. 公司有重大违法行为；
4. 公司最近三年连续亏损。

上市公司有前述的2、3项情形之一，经查证属实且后果严重的；
或有前述第1、4项的情形之一，在限期内未能消除，不再具备上市条件的，由证监会决定其股票上市。

参考文档

[下载：做股票公司怎么办理营业执照.pdf](#)

[《只要钱多久能让股票不下跌吗》](#)

[《股票保价期是多久》](#)

[《基金多久更换一次股票》](#)

[《场内股票赎回需要多久》](#)

[下载：做股票公司怎么办理营业执照.doc](#)

[更多关于《做股票公司怎么办理营业执照》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uthor/12110455.html>